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

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项目编号：330282202504003014-2

采购人：慈溪市周巷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慈溪元达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4](#_Toc17204)

[一、项目基本情况 4](#_Toc25902)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4](#_Toc30859)

[三、获取招标文件 5](#_Toc9989)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5](#_Toc9366)

[五、公告期限 5](#_Toc2266)

[六、其他补充事宜 5](#_Toc7509)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6](#_Toc21375)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8](#_Toc28641)

[前附表 8](#_Toc20746)

[一、总则 9](#_Toc29135)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12](#_Toc19761)

[三、投标 12](#_Toc8875)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5](#_Toc18768)

[五、评标 17](#_Toc1621)

[六、定标 17](#_Toc2520)

[七、合同授予 17](#_Toc10058)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19](#_Toc4086)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20](#_Toc10263)

[一、项目概况 20](#_Toc27061)

[二、采购内容和数量 20](#_Toc17804)

[三、项目预算 21](#_Toc21477)

[四、技术要求 21](#_Toc30572)

[五、商务条款 28](#_Toc17552)

[六、其他规定 32](#_Toc2985)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33](#_Toc27077)

[评标办法前附表 33](#_Toc14442)

[一、评标方法 36](#_Toc18429)

[二、评标标准 36](#_Toc17269)

[三、评标程序 37](#_Toc15462)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38](#_Toc4531)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1](#_Toc2782)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49](#_Toc18394)

[资格文件部分 49](#_Toc7263)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56](#_Toc11665)

[报价文件部分 72](#_Toc31273)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7月10日09点30分00秒](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330282202504003014-2

项目名称：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

预算金额（元）：400000

最高限价（元）：4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 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4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采购消防水带、空气呼吸器、机动消防泵、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消防靴等消防装备1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备注：无。

**合同履约期限：按合同约定，30日历天内完成交货。**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是，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6月19日至2025年7月1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7月10日09点30分 （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5年7月10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慈溪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五开标室（慈溪市南二环东路1355号），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2.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具体按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按“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招标文件不提供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按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按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慈溪市周巷镇人民政府

地址：慈溪市周巷镇环城北路428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徐燕妮

项目联系方式：0574-63721320

质疑联系人：徐佳丽

质疑联系电话：0574-6372132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慈溪元达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慈溪市白沙路街道慈甬路405号东瑞大厦201室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孙玲朗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858329410 邮箱：63101267@qq.com

质疑联系人：徐益波

质疑联系方式：0574-56334315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慈溪市财政局

地址：慈溪市南二环东路1158号6楼619室

传真：/

联系人：胡老师

监督投诉电话：0574-63912958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A货物类，**核心产品为：消防水带**。  B服务类。 |
| 2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1）标的：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属于工业行业；** |
| 3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投标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11.1。  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2）商务技术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11.2。 |
| （3）报价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11.3。 |
| 4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如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填写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价或最高限价的；**  **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5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慈溪元达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慈溪市白沙路街道慈甬路405号东瑞大厦201室）；备份投标文件签收人员联系电话：孙玲朗，13858329410。**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6** | **代理服务费** | 本次采购中标服务费1.0万元由中标人支付。 |
| **7** | **特别说明** | 无**。** |

## 一、总则

###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慈溪市周巷镇人民政府。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慈溪元达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或供应商）”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

2.6“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

3.2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2.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2.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货物应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投标无效。**

3.2.3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2.4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2.5**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响应无效。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4. 询问、质疑、投诉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4.1供应商询问。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2供应商质疑

4.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2.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2.2.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2.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4.2.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2.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可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自行下载。

4.2.4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4.2.5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2.6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3供应商投诉

4.3.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3.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可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自行下载。

##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采购需求；

（4）评标办法；

（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投标

###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按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

### 8.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无。

### 9.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资格文件：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1.2商务技术文件：

（1）投标函；

（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3）符合性审查资料；

（4）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5）商务条款偏离表；

（6）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3报价文件：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 1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 15. 备份投标文件

15.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5.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DVD光盘或U盘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5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16. 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17. 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7.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 18. 开标

18.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 19、资格审查

19.1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19.3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本项目资格审查内容如下：**

|  |  |  |
| --- | --- | --- |
| **资格条件** | **招标文件要求** | **审查资料** |
| **基本资格条件**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
|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查询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文件中无需上传相关查询结果。** |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 **特定资格条件** | **无。** | **无。** |

19.4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5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 20、信用信息查询

20.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20.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五、评标

2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具体按照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 六、定标

### 22. 确定中标供应商

采购人将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 23.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资格审查情况、评审专家抽取规则、符合性审查情况、未中标情况说明、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3.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七、合同授予

### 24.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25. 合同的签订

25.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

25.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向相关部门说明情况。

25.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 26.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 27. 预付款

采购单位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20%。对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预付款可低于上述比例或者不约定预付款。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单位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采购单位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预付款从其相关规定。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前台大厅选择金融服务 - 【保函保险服务】出具预付款保函，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 28.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 29. 后续处理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重新采购。

#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 1.1项目背景

为深入贯彻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的意见》，分类分层分级推进乡镇（街道）应急消防管理站、专职消防队提质升级，根据浙江省应急管理厅、浙江省消防救援总队关于乡镇（街道）应急消防管理站、专职消防队提质升级工作的相关通知，采购人结合本镇实际情况，采购以下消防装备。

### 1.2总体目标

通过提升基层站队能力、配齐配强必要的装备，提升基层综合治理、灭火救援、应急处突等能力，发挥实战实效作用。

### 1.3遵循标准

《关于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的意见》（中办发〔2024〕69 号）；

《乡镇（街道）应急消防管理站建设与运行规范》（DB33T 1376—2024）；

《乡镇消防队》（GB/T 35547-2017）；

《基层应急管理部门信息化建设指南》；

技术要求中规定应该符合的相关标准。

## 二、采购内容和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型号 | 备注 |
| 1 | 消防货架 | 10组 |  | 按尺寸单体 |
| 2 | 消防服架 | 15个 |  | 按尺寸单体 |
| 3 | 消防水带 | 65盘 | 水带：16-65-20-涤纶长丝/涤纶长丝-聚氨酯 接口：KDK65 | 20米/盘 |
| 4 | 多功能水枪 | 10把 | 水枪：QLD6,0/8III 接口：KYKA65 |  |
| 5 | 分水器 | 4把 | 分水器：FIII80/65x3-2.5 接口：进水口KYKA80，出水口KYK65 |  |
| 6 |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 | 8台 | RHZK6.8CP |  |
| 7 | 空气呼吸器充气泵 | 1台 |  |  |
| 8 | 消防机动泵 | 1台 | JBQ6.0/17 |  |
| 9 |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 | 22套 | ZFMH |  |
| 10 | 消防靴 | 22双 | RJX |  |
| 11 | 消防员呼救器 | 22个 | RHJ360 |  |
| 12 | 消防员头灯 | 22个 | FD-FBP240 |  |
| 13 | 消防头盔 | 22顶 | FTK-B |  |
| 14 | 消防头套 | 22个 | RMT |  |
| 15 | 消防手套 | 44双 |  |  |
| 16 | 消防员腰包 | 22个 |  |  |
| 17 | 消防腰斧 | 22把 | RYFY-QG |  |
| 18 | 腰带 | 22根 | FZL-YD |  |
| 19 | 通用型安全绳 | 22根 | FZL-S-T14 |  |
| 20 | 自救绳 | 22根 | FZL-S-Q9.5 |  |
| 21 | 安全钩 | 66个 | FZL-G-T |  |

## 三、项目预算

本项目预算金额40万元

## 四、技术要求

### 4.1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货物 | 技术要求 | | | |
| 消防货架 | **★尺寸：（mm）2000\*2000\*600（按尺寸单体，不联体）** | | | |
| 层数：不少于四层（每层高度可调节） | | | |
| 承重：每层承重≥200kg | | | |
| ▲主体材质：优质冷轧钢板（符合GB/T 11253-2019《冷轧钢板》的规定），厚度≥1.2 mm（层板采用网格层板；立柱截面尺寸≥40×40 mm，带加强筋设计；横梁截面尺寸≥30×50 mm），表面经过防锈、防腐处理，静电喷塑。 | | | |
| 连接方式：立柱孔与横梁挂件相卡 | | | |
| 消防服架 | **★材质：采用06Cr19Ni10 材质（304 不锈钢），不锈钢厚度≥1.2mm** | | | |
| **★尺寸：（mm）800\*800\*1950（按尺寸单体，不联体）** | | | |
| **★功能：一体二面，360度双面旋转，手动/电动可切换** | | | |
| 分类存放消防头盔、消防服、消防靴、腰带等 | | | |
| 消防水带 | **★水带型号：16-65-20-涤纶长丝/涤纶长丝-聚氨酯；接口型号KDK65** | | | | | |
| **★消防水带技术性能符合GB6246-2011《消防水带》标准要求，接口技术性能应符合GB12514.1《消防接口 第1部分：消防接口通用技术条件》和GB12514.3《消防接口 第3部分：卡式消防接口型式和基本参数》。** | | | | | |
| 单位长度质量≤290g/m | | | | | |
| ▲爆破压力≥5MPa | | | | | |
| ▲织物层与衬里之间的附着强度≥40N/25mm | | | | | |
| 拉断强度≥35MPa | | | | | |
| 多功能水枪 | **★多功能水枪型号：多功能水枪型号QLD6.0/8Ⅲ；接口型号：KYKA65** | | | | | |
| **★多功能水枪技术标准符合GB8181-2005《消防水枪》标准要求，接口技术性能应符合GB12514.1《消防接口 第1部分：消防接口通用技术条件》和GB12514.3《消防接口 第3部分：卡式消防接口型式和基本参数》** | | | | | |
| 材质：多功能水枪和接口均采用铝合金6061 | | | | | |
| 铸造工艺：多功能水枪和接口均采用锻造 | | | | | |
| ▲性能要求：操作力矩≤5N﹒m，配置 360°自由无限旋转管路，旋转管路及接口可随水带、人体移动而自由旋转，可防止水带缠绕和打结 | | | | | |
| 分水器 | **★分水器型号：FⅢ80/65×3-2.5；接口型号：进水口KYKA80，出水口KYK65** | | | | | |
| **★分水器技术标准符合XF868-2010《分水器和集水器》标准要求，接口技术性能应符合GB12514.1《消防接口 第1部分：消防接口通用技术条件》和GB12514.3《消防接口 第3部分：卡式消防接口型式和基本参数》标准要求。** | | | | | |
| ▲阀门开启力：≤100N | | | | | |
|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 | **★型号：RHZK6.8CP** | | | | | |
| **★技术标准符合XF 124-2013《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标准要求，** | | | | | |
| ▲气瓶：气瓶容积6.8L，公称工作压力30MPa，技术标准符合GB/T28053-2023《铝合金内胆碳纤维缭绕气瓶》标准要求 | | | | | |
| 面置 | ▲PC 视窗面罩 | | | | |
| ▲食品级硅胶密封边缘 | | | | |
| ▲具有防雾功能 | | | | |
| 面罩视野范围≥80%，面罩透光率≥95% | | | | |
| ▲背板：轻量化PA背板 | | | | | |
| ▲肩带、腰带：本质阻燃材料肩带、腰带 | | | | | |
| 阻燃材料头罩 | | | | | |
| ▲压力平视显示装置：侦测模组和压力平视显示器采用无线传输方式，可一键对码 | | | | | |
| ▲阻燃性能：所有检验项目的续燃时间0s | | | | | |
| ▲整机气密性能：阻燃性能试验后、热老化试验后、耐辐射性能试验后气密性能试验及气密性能试验后压力表压力指示值1min内下降0Mpa | | | | | |
| ▲余压报警装置警报器平均耗气量：≤3L/min | | | | | |
| 空气呼吸器充气泵 | 类型：三相电机驱动 | | | | | |
| 压缩级数：三级压缩 | | | | | |
| **★排气量：≥300 L/min** | | | | | |
| **★工作压力＞30 MPa** | | | | | |
| ▲6.8L气瓶（0→30 MPa）充满时间：≤8分钟 | | | | | |
| ▲可同时充瓶数量：2个 | | | | | |
| 噪声：≤90dB（A） | | | | | |
| 压缩空气质量标准 | | **★压缩空气质量标准符合GB/T31975-2015《呼吸防护用压缩空气技术要求》，提供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验检测报告。** | | | |
| ▲CO含量≤0.1mL/m3 | | | |
| ▲CO2含量≤4mL/m3 | | | |
| ▲油雾与颗粒物含量≤0.1mg/m3 | | | |
| 安全装置：超压保护、油水过滤，冷凝排污、风扇和皮带防护、连续正常工作 | | | | | |
| 附件配置：包括充气软管2条、充气接头2个（适配G5/8外螺纹气瓶）、压力表、专用全合成润滑油等 | | | | | |
| 手台机动消防泵 | **★型号：JBQ6.0/17** | | | | | |
| **★技术标准符合GB6245-2006《消防泵》标准要求** | | | | | |
| 发动机类型：卧式双缸四冲程 | | | | | |
| ▲发动机最大功率：≥14Kw | | | | | |
| ▲引水时间≤10秒 | | | | | |
| ▲扬程≥90m | | | | | |
| ▲起动方式：蓄电池马达启动和辅助绳拉式手动起动 | | | | | |
| ▲连续稳定工作时间≥1.5小时 | | | | | |
| 出水口口径：65 mm | | | | | |
| 附件配置：包括吸水管（10米，配接口）、专用机油、工具箱等 | | | | | |
|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 | **★型号：ZFMH** | | |
| **★技术标准符合XF 10-2014《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标准要求。** | | |
| 款式：分体式，符合国家消防救援局《关于规范防护服款式标识有关事项的通知》的最新统型要求 | | |
| ▲整体热防护性能：TPP值≥34cal/cm2 | | |
| ▲阻燃性能：所有检验项目的续燃时间0s | | |
| ▲外层经向、纬向断裂强力均≥2600N | | |
| ▲舒适层经向、纬向断裂强力均≥450N | | |
| ▲救生拖拉带断裂强力≥18000N | | |
| ▲撕破强力：外层经向、纬向均≥900N | | |
| ▲透湿率性能：防水透气层≥8000（g/m2·24h） | | |
| ▲外层接缝断裂强力≥1000N | | |
| 质量：≤2.5kg/套 | | |
| 消防靴 | **★型号：RJX** | | | | |
| **★技术性能符合XF6-2004《消防员灭火防护靴》标准要求** | | | | |
| ▲靴底抗刺穿力≥2000N，电绝缘性能泄漏电流≤1mA | | | | |
| ▲隔热性能：鞋底内表面温升≤10℃；抗辐射热渗透性能：鞋底内表面温升≤5℃ | | | | |
| 消防员呼救器 | **★型号：RHJ360** | | | | |
| **★技术标准符合GB27900-2011《消防员呼救器》标准要求** | | | | |
| ▲发光强度≥380cd/m2 | | | | |
| 重量≤200g（包含电池） | | | | |
| 消防员头灯 | **★型号：FD-FBP240** | | | | |
| **★技术标准符合GB30734-2014《消防员照明灯具》标准要求** | | | | |
| 电池系统：可充电锂电池，装入时无需区分方向 | | | | |
| 质量：≤100g | | | | |
| 应急备用：配备应急备用电池或可更换电池设计 | | | | |
| **★强制性产品认证：提供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满足Ⅱ类设备T4温度组别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平台查询，查询不到的或无效的投标无效。** | | | | |
| 消防头盔 | **★型号：FTK-B** | | | | |
| **★技术标准符合XF 44-2015《消防头盔》标准要求** | | | | |
| 款式符合17式消防头盔款式标识统型要求 | | | | |
| ▲冲击吸收性能：经高温预处理、辐射热预处理、低温预处理、浸水预处理，至少有三项最大冲击力≤3000N | | | | |
| ▲阻燃性能：下额带、披肩、面罩续燃时间均为0s | | | | |
| ▲侧向刚性：帽壳最大变形≤20mm，卸载后变形≤5mm | | | | |
| 质量：≤1100g（不包括头灯） | | | | |
| 消防头套 | **★型号：RMT** | | | | |
| **★技术标准符合XF 869-2010《消防员灭火防护头套》的标准要求** | | | | |
| 材料：芳纶阻燃面料 | | | | |
| 阻燃性能：续燃时间0s | | | | |
| 甲醛含量：未检出 | | | | |
| 消防手套 | **★技术标准符合XF 7-2004《消防手套》的标准要求** | | | | |
| ▲符合XF 7-2004《消防手套》的3类标准 | | | | |
| 符合部消防救援局17式消防手套统型要求，由防火外层、防水透气层、舒适衬里三层组成。对手指、掌部、手背、手腕等提供防护。 | | | | |
| 消防员腰包 | 采用1000D牛津布，高强度防水、防刀割，外部正面采用反光喷涂有“XXX消防”字样，洗涤次数40次，反光条采用符合GB 20653-2020《职业用高可视性警示服》标准的微孔反光材料，允许供应商选择符合国家标准的不同品牌产品，反光距离≥300米，颜色为荧光黄，宽度5CM，反光条间距≥2cm，容量≥3L，自带隐藏式腰斧支架，单独手套仓。 | | | | |
| 消防腰斧 | **★型号：RYFY-QG** | | | | |
| **★技术标准符合XF 630-2023《消防腰斧》的标准要求** | | | | |
| 腰带 | **★型号：FZL-YD** | | | | |
| **★技术标准符合XF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的标准要求** | | | | |
| 采用高强涤纶原纤维制成，重量轻、强度高、耐磨损、耐腐蚀、耐高温。 | | | | |
| 通用型安全绳 | **★型号：FZL-S-T14** | | | | |
| **★技术标准符合XF 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 | | | | |
| **规格：长度20m/根** | | | | |
| 自救绳 | **★型号：FZL-S-Q9.5** | | | | |
| **★技术标准符合XF 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 | | | | |
| 规格：长度4m | | | | |
| 安全钩 | **★型号：FZL-G-T** | | | | |
| **★技术标准符合XF 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 | | | | |

### 4.2实质性响应资料说明

**针对技术要求中标“★”的实质性条款，供应商的实质性响应资料说明如下：**

|  |  |  |  |
| --- | --- | --- | --- |
| 采购货物 | 技术要求 | | 实质性响应资料说明 |
| 消防货架 | **★尺寸：（mm）2000\*2000\*600（按尺寸单体，不联体）** | | **提供供应商的宣传资料或官方网站的截图或自行承诺** |
| 消防服架 | **★材质：采用06Cr19Ni10 材质（304 不锈钢），不锈钢厚度≥1.2mm** | | **提供供应商的宣传资料或官方网站的截图或自行承诺** |
| **★尺寸：（mm）800\*800\*1950（按尺寸单体，不联体）** | | **提供供应商的宣传资料或官方网站的截图或自行承诺** |
| **★功能：一体二面，360度双面旋转，手动/电动可切换** | | **提供供应商的宣传资料或官方网站的截图或自行承诺** |
| 消防水带 | **★消防水带型号：16-65-20-涤纶长丝/涤纶长丝-聚氨酯；接口型号KDK65** | | **消防水带型号16-65-20-涤纶长丝/涤纶长丝-聚氨酯表示设计工作压力为1.6MPa、公称内径为65mm、长度为20米、编织层经线材质为涤纶长丝、纬线材质为涤纶长丝、内衬材质为聚氨酯的水带，允许设计工作压力和长度正偏离，其余均不允许偏离，否则投标无效。**  **接口型号KDK65表示公称压力为1.6MPa、公称通径为65mm的卡式水带接口，公称压力允许正偏离，其余偏离的投标无效。** |
| **★消防水带技术性能符合GB6246-2011《消防水带》标准要求，接口技术性能应符合GB12514.1《消防接口 第1部分：消防接口通用技术条件》和GB12514.3《消防接口 第3部分：卡式消防接口型式和基本参数》。**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水带和接口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多功能水枪 | **★多功能水枪型号：多功能水枪型号QLD6.0/8Ⅲ；接口型号：KYKA65** | | **多功能水枪QLD表示导流式直流喷雾水枪，6.0表示额定喷射压力0.6MPa，8表示额定流量8L/s，Ⅲ表示喷雾角可调的低压直流喷雾水枪按功能分类为第Ⅲ类。额定喷射压力和额定流量允许正偏离，其余偏离的投标无效。**  **接口型号KYKA65表示工作压力为1.6MPa、公称通径为65mm的卡式管牙雄接口，公称压力允许正偏离，其余偏离的投标无效。** |
| **★多功能水枪技术标准符合GB8181-2005《消防水枪》标准要求，接口技术性能应符合GB12514.1《消防接口 第1部分：消防接口通用技术条件》和GB12514.3《消防接口 第3部分：卡式消防接口型式和基本参数》**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多功能水枪和接口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分水器 | **★分水器型号：FⅢ80/65×3-2.5；接口型号：进水口KYKA80，出水口KYK65** | | **分水器：FⅢ表示三分水器，80/65×3表示进水口通径为80mm，出水口3个通径65mm，2.5表示公称压力为2.5MPa，均不允许偏离。**  **接口型号：进水口KYKA80表示工作压力为1.6MPa、公称通径为80mm的卡式管牙雄接口，出水口KYK65表示工作压力为1.6MPa、公称通径为65mm的卡式管牙雌接口，接口的公称压力允许正偏离，其余偏离的投标无效。** |
| **★分水器技术标准符合XF868-2010《分水器和集水器》标准要求，接口技术性能应符合GB12514.1《消防接口 第1部分：消防接口通用技术条件》和GB12514.3《消防接口 第3部分：卡式消防接口型式和基本参数》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分水器和接口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 | **★型号：RHZK6.8CP** | | **RHZK表示消防员个人装备正压式空气呼吸器，6.8表示气瓶公称容积6.8L，数量为1个，C表示快速充气功能，P表示环境空气旁通功能，以上不允许偏离。**  **允许偏离的型号为RHZK6.8CPT。** |
| **★技术标准符合XF 124-2013《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空气呼吸器充气泵 | **★排气量：≥300 L/min** | | **根据空气呼吸器的检验报告或宣传资料或网站截图或自行承诺。** |
| **★工作压力＞30 MPa** | |
| 压缩空气质量标准 | **★压缩空气质量标准符合GB/T31975-2015《呼吸防护用压缩空气技术要求》，提供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验检测报告。** | **提供满足标准的检验报告，并附空气呼吸器充气泵生产厂家的承诺，承诺主要事项为：提供的压缩空气质量检测报告（编号xx）及其检测结论是由该企业XX型号的空气呼吸器充气泵压缩后送样的。不允许任何偏离。** |
| 手台机动消防泵 | **★型号：JBQ6.0/17** | | **JBQ表示手抬机动消防泵组汽油机，6.0/17表示额定压力为0.6MPa，额定流量为17L/s，允许额定压力或额定流量正偏离，其他偏离均投标无效。** |
| **★技术标准符合GB6245-2006《消防泵》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 | **★型号：ZFMH** | | **ZFMH表示消防员灭火防护服，不允许任何偏离，** |
| **★技术标准符合XF 10-2014《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消防靴 | **★型号：RJX** | | **RJX表示消防员个人装备防护靴，靴面材料为橡胶，后面的靴号大小暂时由供应商自行提供，在签订合同前由采购人统一确定。** |
| **★技术性能符合XF6-2004《消防员灭火防护靴》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消防员呼救器 | **★型号：RHJ360** | | **RHJ表示消防员个人装备呼救器，360表示连续报警时间，允许连续报警时间正偏离，负偏离投标无效。** |
| **★技术标准符合GB27900-2011《消防员呼救器》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消防员头灯 | **★型号：FD-FBP240** | | **FD-FBP表示消防员防护装备佩戴式防爆类照明灯具，240表示强光连续稳定工作时间240min，强光连续稳定工作时间允许正偏离，负偏离投标无效。** |
| **★技术标准符合GB30734-2014《消防员照明灯具》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与投标产品型号一致、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检验报告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强制性产品认证：提供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满足Ⅱ类设备T4温度组别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 | **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平台查询，查询不到的或无效的投标无效。** |
| 消防头盔 | **★型号：FTK-B** | | **FTK-B为消防员防护装备半盔式消防头盔，不允许任意偏离。** |
| **★技术标准符合XF 44-2015《消防头盔》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消防头套 | **★型号：RMT** | | **RMT表示消防员个人防护装备灭火救援用消防员防护头套，不允许偏离。** |
| **★技术标准符合XF 869-2010《消防员灭火防护头套》的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消防手套 | **★技术标准符合XF 7-2004《消防手套》的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 |
| 消防腰斧 | **★型号：RYFY-QG** | | **RYFY-QG表示具有起撬、切割功能的一体式消防员个人装备腰斧，不允许偏离。** |
| **★技术标准符合XF 630-2023《消防腰斧》的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腰带 | **★型号：FZL-YD** | | **FZL-YD表示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消防安全腰带，不允许偏离。** |
| **★技术标准符合XF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的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通用型安全绳 | **★型号：FZL-S-T14** | | **FZL-S-T表示消防用防坠落装备通用型消防安全绳，不允许偏离。**  **14表示直径为14mm，直径允许向下偏离（如12，13），向上偏离投标无效（如15，16）。** |
| **★技术标准符合XF 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自救绳 | **★型号：FZL-S-Q9.5** | | **FZL-S-Q9.5表示消防用防坠落装备直径为9.5mm轻型消防安全绳，不允许任何偏离。** |
| **★技术标准符合XF 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安全钩 | **★型号：FZL-G-T** | | **FZL-G-T表示消防用防坠落装备通用型安全钩，不允许任何偏离。** |
| **★技术标准符合XF 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注：型号后面附带的企业名称代号、改型代号、设计代号等由供应商自行添加，但总的型号不得违背相应的技术标准的规定，否则投标无效。**

## 五、商务条款

### 5.1交货时间和地点

交货时间：按合同约定，30日历天内完成交货。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2售后服务要求

5.2.1质保期：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2年内因货物质量问题所需的维修、维护、更换等，均由供应商负责，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费用。

5.2.2服务响应：

（1）维保服务：质保期内每半年提供一次免费巡检，并提交检查报告。质保期结束前，供应商和采购人一起对货物进行一次全面检测，供应商应负责解决所有质量问题，并得到采购人的认可。

（2）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服务通知后，可以通过电话解决的应在1小时内做出响应，需现场解决问题的应在8小时内派人赴现场处理问题；48 小时内无法修复的，供应商无偿提供备机供采购人使用，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投标总价内。

如需返厂维修的，运费由供应商承担，费用包含在报价内。

5.2.3培训要求

交货完成后进入试用期前，供应商负责对采购人的使用人员进行培训，使采购人可以正确使用货物。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培训计划，包括培训内容和时间等，培训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5.2.4三包服务

在质保期内供应商应承担包修、包换、包退服务，主要约定如下：

包修：在质保期内，若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供应商应提供免费维修服务。

包换：在质保期内，若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且无法修复，供应商应为采购人更换同型号或同等价值的商品。

包退：在质保期内，若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且无法修复或更换，采购人有权要求退货，供应商应退还货款。

5.2.5备品备件：在质保期内，货物所需的备品备件和耗材均应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内。

### 5.3付款方式

预付款：合同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为预付款，供应商应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

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预付款比例的规定。

余款：验收合格后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余款。

每次付款前，供应商应提供等额税务发票。

### 5.4履约保证金要求

本项目不需要提交履约保证金。

### 5.5验收条件和标准

5.5.1验收阶段划分

（1）到货初验：检查外包装完整性、产品型号/数量是否与合同一致，附带文件是否齐全（合格证、检测报告、使用说明书等）。

除非采购人对采购数量有变更要求，否则供应商均应按合同约定一次性交付完成。

（2）安装调试：测试设备功能（如多功能水枪喷射性能、充气泵充气时间等）。

（3）试运行：设备连续运行1个月后复验，确保稳定性（如消防泵持续运转测试、空气呼吸器使用时间和余压报警测试等）。

（4）最终验收：试运行结束后，如货物各方面质量与采购文件规定的相关技术要求相符，采购人将组织相关部门对货物进行验收。

如货物各方面质量与采购文件规定的相关技术要求存在一定差距，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对存在的差距提供书面说明，供应商未提供书面说明或采购人认为说明不合理的，采购人可委托具有法定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检测，如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视为本批次货物质量验收不合格，由供应商承担所有损失和费用，并提供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

（5）发生以下情形的视为验收不合格：

供应商拒绝更换货物的；

同一货物更换次数三次及以上的；

**如验收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无条件退货，可不支付货款，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5.2验收文件要求

供应商需提供：

产品合格证、出厂检测报告；

消防产品认证证书（如有，证书编号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到）；

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如有，证书编号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到）；

具有法定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如有，检验报告编号应与消防产品认证证书相对应）。

**如供应商提供的消防产品认证证书不能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到，或供应商提供的检验报告中的相关技术参数不能满足合同的约定，采购人视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采购人将上报财政部门，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

5.5.3验收标准

技术标准、安全与功能性标准：合同约定。

### 5.6违约责任

5.6.1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本采购文件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货物验收相关的资料为货物不可分割的一部分），那么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按合同总价的0.5%计算，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20%；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采购人有权在要求供应商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供应商解除合同。

5.6.2若验收不合格，供应商需在自验收不合格之日起15日历天内免费更换或修复，逾期按日扣除合同金额0.5%～1%作为违约金。

5.6.3因质量问题导致事故的，供应商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5.7知识产权要求

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供应商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供应商还应及时澄清相关信息，使采购人声誉免受损害，采购人保留追责的权利。

### 5.8包装和装运

5.8.1包装

--供应商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的规定包装，没有相关标准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采购人可以要求供应商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5.8.2运输

供应商应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的规定负责运输，没有相关标准的，应符合国家有关运输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 5.9保险

本项目所涉及的所有保险均由供应商承担，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 六、其他规定

**★6.1产地要求：本项目采购货物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生产或组装。**

6.2核心产品：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是**消防水带**。如果出现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完全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情形，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一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以下原则确定：

（1）报价最低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2）报价相同时，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3）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集体决定。

#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标准 | | | | | 分值 | 招标文件中评审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 |
| 投标报价 | 有效的投标报价中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分值。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供应商报价不作价格扣除。 | | | | 35 |  |
| 商务部分 | 业绩：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合同中至少有一项产品与本项目核心产品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可不同品牌可不同型号），1个业绩得1分，本项最多得3分。  上传业绩合同扫描件，扫描件应清晰、完整，不得有涂改，不清晰、不完整或有涂改的视为未提供。 | | | | 3 |  |
| 质保期：质保期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全部所投产品设备质保期每增加半年加1分，最多加2分。 | | | | 2 |  |
| 技术部分 | 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技术条款有1条不满足招标文件带“▲”号标注的技术条款的，每负偏离一条扣除1分。  注：加下划线部分为评审内容，供应商应提供响应资料佐证技术参数的符合性。佐证响应资料包括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验检测报告、产品宣传资料、官方网站公开产品资料截图（附网站网址）中的一种或多种。 | | | | 40 |  |
| 消防货架 | ▲主体材质：优质冷轧钢板（符合GB/T 11253-2019《冷轧钢板》的规定），厚度≥1.2 mm（层板采用网格层板；立柱截面尺寸≥40×40 mm，带加强筋设计；横梁截面尺寸≥30×50 mm），表面经过防锈、防腐处理，静电喷塑。 | | |  |
| 消防水带 | ▲爆破压力≥5MPa | | |
| ▲织物层与衬里之间的附着强度≥40N/25mm | | |
| 多功能水枪 | ▲性能要求：操作力矩≤5N﹒m，配置 360°自由无限旋转管路，旋转管路及接口可随水带、人体移动而自由旋转，可防止水带缠绕和打结 | | |
| 分水器 | ▲阀门开启力：≤100N | | |
|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 | ▲气瓶：气瓶容积6.8L，公称工作压力30MPa，技术标准符合GB/T28053-2023《铝合金内胆碳纤维缭绕气瓶》标准要求 | | |
| 面置 | ▲PC 视窗面罩 | |
| ▲食品级硅胶密封边缘 | |
| ▲具有防雾功能 | |
| ▲背板：轻量化PA背板 | | |
| ▲肩带、腰带：本质阻燃材料肩带、腰带 | | |
| ▲压力平视显示装置：侦测模组和压力平视显示器采用无线传输方式，可一键对码 | | |
| ▲阻燃性能：所有检验项目的续燃时间0s | | |
| ▲整机气密性能：阻燃性能试验后、热老化试验后、耐辐射性能试验后气密性能试验及气密性能试验后压力表压力指示值1min内下降0Mpa | | |
| ▲余压报警装置警报器平均耗气量：≤3L/min | | |
| 空气呼吸器充气泵 | ▲6.8L气瓶（0→30 MPa）充满时间：≤8分钟 | | |
| ▲可同时充瓶数量：2个 | | |
| 压缩空气质量标准 | | ▲CO含量≤0.1mL/m3 |
| ▲CO2含量≤4mL/m3 |
| ▲油雾与颗粒物含量≤0.1mg/m3 |
| 手台机动消防泵 | ▲发动机最大功率：≥14Kw | | |
| ▲引水时间≤10秒 | | |
| ▲扬程≥90m | | |
| ▲起动方式：蓄电池马达启动和辅助绳拉式手动起动 | | |
| ▲连续稳定工作时间≥1.5小时 | | |
|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 | ▲整体热防护性能：TPP值≥34cal/cm2 | | |
| ▲阻燃性能：所有检验项目的续燃时间0s | | |
| ▲外层经向、纬向断裂强力均≥2600N | | |
| ▲舒适层经向、纬向断裂强力均≥450N | | |
| ▲救生拖拉带断裂强力≥18000N | | |
| ▲撕破强力：外层经向、纬向均≥900N | | |
| ▲透湿率性能：防水透气层≥8000（g/m2·24h） | | |
| ▲外层接缝断裂强力≥1000N | | |
| 消防靴 | ▲靴底抗刺穿力≥2000N，电绝缘性能泄漏电流≤1mA | | |
| ▲隔热性能：鞋底内表面温升≤10℃；抗辐射热渗透性能：鞋底内表面温升≤5℃ | | |
| 消防员呼救器 | ▲发光强度≥380cd/m2 | | |
| 消防头盔 | ▲冲击吸收性能：经高温预处理、辐射热预处理、低温预处理、浸水预处理，至少有三项最大冲击力≤3000N | | |
| ▲阻燃性能：下额带、披肩、面罩续燃时间均为0s | | |
| ▲侧向刚性：帽壳最大变形≤20mm，卸载后变形≤5mm | | |
| 消防手套 | ▲符合XF 7-2004《消防手套》的3类标准 | | |
| 技术方案 | 供货方案：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供货期限、交货方式、供货保障流程、供货流程要点、供货实施步骤等进行综合评审：  供货期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交货方式切合实际，供货保障流程合理且供货流程要点明确，供货实施步骤清晰，能提供有针对性的服务措施的得5分；  供货期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交货方式比较切合实际，供货保障流程合理且供货流程基本明确，供货实施步骤基本可行的得3分；  供货期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但供货方式、供货流程、供货步骤不清晰的得1分；  未提供相关方案的不得分。 | | | | 5 |  |
| 质量保证措施：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所投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包含投标产品的选择、质量检验与追溯、仓储和物流管控、不合格品的处理、反馈措施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  各方面措施翔实、完整且具备实际可行性，能保证产品质量稳定的得5分；  部分方案较为详实、完整且具备实际可行性，基本能保证产品质量的得3分；  方案缺乏具体内容，可行性较低的得1分；  无法保证产品质量的不得分。 | | | | 5 |  |
| 交货与验收方案：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交货时间和地点、交货和验收资料的完整性、验收阶段的配合、验收不合格的处理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  方案翔实、完整，各方面考虑周全、可行性高的得3分；  部分方案翔实、完整，基本可行的得1分；  方案可靠性较差的得0.5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 | | | 3 |  |
| 售后服务：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保期内定期服务方案、按时巡检服务方案、售后服务响应、售后服务机构的设置（包括售后人员的配备情况）等情况进行评议：  质保期内定期服务和巡检服务方案内容合理，售后服务响应及时，售后服务机构完整，服务人员专业性强的得3分；  质保期内定期服务和巡检服务方案内容合理，售后服务响应及时，有专业的服务人员的得2分；  各方面措施可行性较低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 | | | 3 |  |
| 质保期外维修成本方案：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保期外保修价格、设备配件价格、维修服务费是否合理、维修人员配备是否全面、维修完成时间是否及时和维修质量的保障等进行评议：  各项收费合理，维修人员配备全面、专业性强、维修时间合理的得3分；  各项收费合理，维修人员服务存在缺陷的得2分；  各项收费不明或不合理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 | | | | 3 |  |
| 政策分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性因素得分：投标产品中具有属于节能产品的得0.5分，投标产品中具有属于环境标志产品的得0.5分，  上传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扫描件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平台查询，查询不到的或无效的视同未提供。 | | | | 1 |  |
| 合计 | | | | | 100 |  |

 \***备注：**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二、评标标准

**2.** **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三、评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或与政采云平台报价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供应商拒绝按以上规定修正的，投标无效。

3.4.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5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在综合评分过程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不予价格扣除。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6）投标报价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的；**

**（7）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8）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9）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0）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

**（1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12）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

**（1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3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

**（14）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15）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6）法律、法规、规章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未按招标文件的格式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6.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已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采购人） 以 公开招标方式 对 （同前页项目名称） 项目进行了采购。经 评标委员会 评定， （中标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绿色的原则，经 （采购人） （以下简称：甲方）和 （中标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第一条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1.1下列文件一起组成本合同文件：

（1）本采购合同及其补充协议（如有）；

（2）中标通知书；

（3）招标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文件（如有）；

（4）询标承诺、询疑答复（如有）；

（5）乙方投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

（6）双方来函

1.2合同文件组成的所有内容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上述文件相互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次序在先者为准。除上述合同顺序外，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的，以较后时间制定的为准。

**第二条 合同事项**

2.1 货物名称、数量、品牌、规格型号：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品牌、规格型号、产地 |
| 1 | 消防货架 | 组 | 10 |  |
| 2 | 消防服架 | 个 | 15 |  |
| 3 | 消防水带 | 盘 | 65 |  |
| 4 | 多功能水枪 | 把 | 10 |  |
| 5 | 分水器 | 把 | 4 |  |
| 6 |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 | 台 | 8 |  |
| 7 | 空气呼吸器充气泵 | 台 | 1 |  |
| 8 | 消防机动泵 | 台 | 1 |  |
| 9 |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 | 套 | 22 |  |
| 10 | 消防靴 | 双 | 22 |  |
| 11 | 消防员呼救器 | 个 | 22 |  |
| 12 | 消防员头灯 | 个 | 22 |  |
| 13 | 消防头盔 | 顶 | 22 |  |
| 14 | 消防头套 | 个 | 22 |  |
| 15 | 消防手套 | 双 | 44 |  |
| 16 | 消防员腰包 | 个 | 22 |  |
| 17 | 消防腰斧 | 把 | 22 |  |
| 18 | 腰带 | 根 | 22 |  |
| 19 | 通用型安全绳 | 根 | 22 |  |
| 20 | 自救绳 | 根 | 22 |  |
| 21 | 安全钩 | 个 | 66 |  |

2.2 货物质量　　　　　　　　　 　 ；

按采购需求及响应文件。

**第三条 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价（含税）为：￥ 元（大写：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分项价格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  |  |

**第四条 合同款项支付**

（1）预付款：合同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为预付款，乙方应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

在签订合同时，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甲方可不适用前述预付款比例的规定。

（2）余款：验收合格后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余款。

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等额税务发票。

**第五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提供履约保证金。

**第六条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6.1 交付期限：乙方应在2025年 月 日前交货完成；

6.2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6.3 交付方式：当面交付。

**第七条 验收条件和标准**

7.1验收阶段划分

（1）到货初验：检查外包装完整性、产品型号/数量是否与合同一致，附带文件是否齐全（合格证、检测报告、使用说明书等）。

除非甲方对采购数量有变更要求，否则乙方均应按合同约定一次性交付完成。

（2）安装调试：测试设备功能（如多功能水枪喷射性能、充气泵充气时间等）。

（3）试运行：设备连续运行1个月后复验，确保稳定性（如消防泵持续运转测试、空气呼吸器使用时间和余压报警测试等）。

（4）最终验收：试运行结束后，如货物各方面质量与采购文件规定的相关技术要求相符，甲方将组织相关部门对货物进行验收。

如货物各方面质量与采购文件规定的相关技术要求存在一定差距，甲方可要求乙方对存在的差距提供书面说明，乙方未提供书面说明或甲方认为说明不合理的，甲方可委托具有法定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检测，如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视为本批次货物质量验收不合格，由乙方承担检测费用，并提供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

（5）发生以下情形的视为验收不合格：

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

同一货物更换次数三次及以上的；

如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无条件退货，可不支付货款，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

7.2验收文件要求

乙方需提供：

产品合格证、出厂检测报告；

消防产品认证证书（如有，证书编号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到）；

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如有，证书编号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到）；

具有法定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如有，检验报告编号应与消防产品认证证书相对应）。

如乙方提供的消防产品认证证书不能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到，或乙方提供的检验报告中的相关技术参数不能满足合同的约定，甲方视乙方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甲方将上报财政部门，乙方承担所有责任。

7.3验收标准

技术标准、安全与功能性标准：按采购文件规定。

**第八条 售后服务**

8.1质保期：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 年， 年内因货物质量问题所需的维修、维护、更换等，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

8.2服务响应：

（1）维保服务：质保期内每半年提供一次免费巡检，并提交检查报告。质保期结束前，乙方和甲方一起对货物进行一次全面检测，乙方应负责解决所有质量问题，并得到甲方的认可。

（2）乙方在接到甲方服务通知后，可以通过电话解决的应在1小时内做出响应，需现场解决问题的应在8小时内派人赴现场处理问题；48 小时内无法修复的，乙方无偿提供备机供甲方使用，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投标总价内。

如需返厂维修的，运费由乙方承担，费用包含在报价内。

8.3培训要求

交货完成后进入试用期前，乙方负责对甲方的使用人员进行培训，使甲方可以正确使用货物。

乙方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培训计划，包括培训内容和时间等，培训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8.4三包服务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承担包修、包换、包退服务，主要约定如下：

包修：在质保期内，若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提供免费维修服务。

包换：在质保期内，若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且无法修复，乙方应为甲方更换同型号或同等价值的商品。

包退：在质保期内，若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且无法修复或更换，甲方有权要求退货，乙方应退还货款。

8.5备品备件：在质保期内，货物所需的备品备件和耗材均应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内。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采购文件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货物验收相关的资料为货物不可分割的一部分），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按合同总价的0.5%计算，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20%；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合同。

9.2若验收不合格，乙方需在自验收不合格之日起15日历天内免费更换或修复，逾期按日扣除合同金额0.5%～1%作为违约金。

9.3因质量问题导致事故的，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十条 其他**

10.1包装和装运

10.1.1包装

（1）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的规定包装，没有相关标准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提供的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10.2运输

乙方应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的规定负责运输，没有相关标准的，应符合国家有关运输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10.3保险

本项目所涉及的所有保险均由乙方承担，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10.4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乙方还应及时澄清相关信息，使甲方声誉免受损害，甲方保留追责的权利。

10.5税。与本项目相关的一切税，均由乙方承担。

10.6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提供，不得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

（2）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按合同金额的20%向乙方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0.7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双方因本协议书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意一方均可向签订合同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应在政采云平台公告，与本协议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  |  |  |
| --- | --- | --- | --- |
| 甲 方 | （盖公章） | 乙 方 | （盖公章） |
| 法定代表人 | （签字或签章） | 法定代表人 | （签字或签章） |
| 或授权代表 | 或授权代表 |
| 电 话： |  | 电 话： |  |

签约时间：202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慈溪市周巷镇人民政府

#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 资格文件部分

###### 目录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 一、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慈溪市周巷镇人民政府、慈溪元达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项目编号：330282202504003014-2】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慈溪市周巷镇人民政府的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消防货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消防服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3.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消防水带，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4.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多功能水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5.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分水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6.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7.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空气呼吸器充气泵，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8.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消防机动泵，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9.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消防员灭火防护服，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0.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消防靴，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1.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消防员呼救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2.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消防员头灯，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3.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消防头盔，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4.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消防头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5.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消防手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6.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消防员腰包，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7.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消防腰斧，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8.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腰带，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19.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通用型安全绳，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0.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自救绳，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1.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安全钩，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关于《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填写行业错误或者未填写的，投标无效。如果供应商声明的类型获得了本不应获得的利益（价格扣除或者资格审查通过），则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3.本年度新成立的公司，也需要提供声明函，在声明函中对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从业人员的数据可以不填写，对企业类型以及是否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进行声明，否则声明函无效。**

**中小微行业划型标准规定（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制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业** | **中型企业** | | | **小型企业** | | | **微型企业** | | |
| 从业人员X（人） | 营业收入Y  （万元） | 资产总额Z  （万元） | 从业人员X（人） | 营业收入Y  （万元） | 资产总额Z  （万元） | 从业人员X（人） | 营业收入Y（万元） | 资产总额Z（万元） |
| 农林牧渔业 |  | 500≤Y＜20000 |  |  | 50≤Y＜500 |  |  | Y＜50 |  |
| 工业 | 300≤X＜1000 | 2000≤Y＜40000 |  | 20≤X＜300 | 300≤Y＜2000 |  | X＜20 | Y＜300 |  |
| 建筑业 |  | 6000≤Y＜80000 | 5000≤Z＜80000 |  | 300≤Y＜6000 | 300≤Z＜5000 |  | Y＜300 | Z＜300 |
| 批发业 | 20≤X＜200 | 5000≤Y＜40000 |  | 5≤X＜20 | 1000≤Y＜5000 |  | X＜5 | Y＜1000 |  |
| 零售业 | 50≤X＜300 | 500≤Y＜20000 |  | 10≤X＜50 | 100≤Y＜500 |  | X＜10 | Y＜100 |  |
| 交通运输业 | 300≤X＜1000 | 3000≤Y＜30000 |  | 20≤X＜300 | 200≤Y＜3000 |  | X＜20 | V＜200 |  |
| 仓储业 | 100≤X＜200 | 1000≤Y＜30000 |  | 20≤X＜100 | 100≤Y＜1000 |  | X＜20 | Y＜100 |  |
| 邮政业 | 300≤X＜1000 | 2000≤Y＜30000 |  | 20≤X＜300 | 100≤Y＜2000 |  | X＜20 | Y＜100 |  |
| 住宿业 | 100≤X＜300 | 2000≤Y＜10000 |  | 10≤X＜100 | 100≤Y＜2000 |  | X＜10 | Y＜100 |  |
| 餐饮业 | 100≤X＜300 | 2000≤Y＜10000 |  | 10≤X＜100 | 100≤Y＜2000 |  | X＜10 | V＜100 |  |
| 信息传输业 | 100≤X＜2000 | 1000≤Y＜100000 |  | 10≤X＜100 | 100≤Y＜1000 |  | X＜10 | Y＜100 |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100≤X＜300 | 1000≤Y＜10000 |  | 10≤X＜100 | 50≤Y＜1000 |  | X＜10 | Y＜50 |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 1000≤Y＜200000 | 5000≤Z＜10000 |  | 100≤Y＜1000 | 2000≤Z＜5000 |  | Y＜100 | Z＜2000 |
| 物业管理 | 300≤X＜1000 | 1000≤Y＜5000 |  | 100≤X＜300 | 500≤Y＜1000 |  | X＜100 | Y＜500 |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100≤X＜300 |  | 8000≤Z＜120000 | 10≤X＜100 |  | 100≤Z＜8000 | X＜10 |  | Z＜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100≤X＜300 |  |  | 10≤X＜100 |  |  | X＜10 |  |  |

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

######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慈溪市周巷镇人民政府的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3、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 目录

（1）投标函………………………………………………………………………（页码）

（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4）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

（5）商务条款偏离表……………………………………………………………（页码）

（6）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 一、投标函

慈溪市周巷镇人民政府、慈溪元达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项目编号：330282202504003014-2】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2 商务技术文件：

（1）投标函；

（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3）符合性审查资料；

（4）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5）商务条款偏离表；

（6）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3、我方承诺除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 授权委托书

慈溪市周巷镇人民政府、慈溪元达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项目编号：330282202504003014-2】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三、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符合性审查资料 | 备注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
| 2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
| 3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招标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技术部分详见“4.2实质性响应条款” |
| 4 |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 投标文件 |  |
| 5 |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价或最高限高的；**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未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的或未提交必要的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对于修正后报价不予确认的。** | 报价文件 |  |

###### 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 4.1**投标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招标文件规定型号 | 投标响应型号 | 生产厂家/产地 |
| 1 | 消防货架 |  |  |  |
| 2 | 消防服架 |  |  |  |
| 3 | 消防水带 | 水带：16-65-20-涤纶长丝/涤纶长丝-聚氨酯 接口：KDK65 |  |  |
| 4 | 多功能水枪 | 水枪：QLD6,0/8III 接口：KYKA65 |  |  |
| 5 | 分水器 | 分水器：FIII80/65x3-2.5 接口：进水口KYKA80，出水口KYK65 |  |  |
| 6 |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 | RHZK6.8CP |  |  |
| 7 | 空气呼吸器充气泵 |  |  |  |
| 8 | 消防机动泵 | JBQ6.0/17 |  |  |
| 9 |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 | ZFMH |  |  |
| 10 | 消防靴 | RJX |  |  |
| 11 | 消防员呼救器 | RHJ360 |  |  |
| 12 | 消防员头灯 | FD-FBP240 |  |  |
| 13 | 消防头盔 | FTK-B |  |  |
| 14 | 消防头套 | RMT |  |  |
| 15 | 消防手套 |  |  |  |
| 16 | 消防员腰包 |  |  |  |
| 17 | 消防腰斧 | RYFY-QG |  |  |
| 18 | 腰带 | FZL-YD |  |  |
| 19 | 通用型安全绳 | FZL-S-T14 |  |  |
| 20 | 自救绳 | FZL-S-Q9.5 |  |  |
| 21 | 安全钩 | FZL-G-T |  |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4.2实质性响应条款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货物 | 技术要求 | | 实质性响应资料说明 | 实质性响应资料名称及符合性 |
| 消防货架 | **★尺寸：（mm）2000\*2000\*600（按尺寸单体，不联体）** | | **提供供应商的宣传资料或官方网站的截图或自行承诺** |  |
| 消防服架 | **★材质：采用06Cr19Ni10 材质（304 不锈钢），不锈钢厚度≥1.2mm** | | **提供供应商的宣传资料或官方网站的截图或自行承诺** |  |
| **★尺寸：（mm）800\*800\*1950（按尺寸单体，不联体）** | | **提供供应商的宣传资料或官方网站的截图或自行承诺** |
| **★功能：一体二面，360度双面旋转，手动/电动可切换** | | **提供供应商的宣传资料或官方网站的截图或自行承诺** |
| 消防水带 | **★消防水带型号：16-65-20-涤纶长丝/涤纶长丝-聚氨酯；接口型号KDK65。** | | **消防水带型号16-65-20-涤纶长丝/涤纶长丝-聚氨酯表示设计工作压力为1.6MPa、公称内径为65mm、长度为20米、编织层经线材质为涤纶长丝、纬线材质为涤纶长丝、内衬材质为聚氨酯的水带，允许设计工作压力和长度正偏离，其余均不允许偏离，否则投标无效。**  **接口型号KDK65表示公称压力为1.6MPa、公称通径为65mm的卡式水带接口，公称压力允许正偏离，其余偏离的投标无效。** |  |
| **★消防水带技术性能符合GB6246-2011《消防水带》标准要求，接口技术性能应符合GB12514.1《消防接口 第1部分：消防接口通用技术条件》和GB12514.3《消防接口 第3部分：卡式消防接口型式和基本参数》。**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水带和接口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多功能水枪 | **★多功能水枪型号：多功能水枪型号QLD6.0/8Ⅲ；接口型号：KYKA65。** | | **多功能水枪QLD表示导流式直流喷雾水枪，6.0表示额定喷射压力0.6MPa，8表示额定流量8L/s，Ⅲ表示喷雾角可调的低压直流喷雾水枪按功能分类为第Ⅲ类。额定喷射压力和额定流量允许正偏离，其余偏离的投标无效。**  **接口型号KYKA65表示工作压力为1.6MPa、公称通径为65mm的卡式管牙雄接口，公称压力允许正偏离，其余偏离的投标无效。** |  |
| **★多功能水枪技术标准符合GB8181-2005《消防水枪》标准要求，接口技术性能应符合GB12514.1《消防接口 第1部分：消防接口通用技术条件》和GB12514.3《消防接口 第3部分：卡式消防接口型式和基本参数》。**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多功能水枪和接口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分水器 | **★分水器型号：FⅢ80/65×3-2.5；接口型号：进水口KYKA80，出水口KYK65。** | | **分水器：FⅢ表示三分水器，80/65×3表示进水口通径为80mm，出水口3个通径65mm，2.5表示公称压力为2.5MPa，均不允许偏离。**  **接口型号：进水口KYKA80表示工作压力为1.6MPa、公称通径为80mm的卡式管牙雄接口，出水口KYK65表示工作压力为1.6MPa、公称通径为65mm的卡式管牙雌接口，接口的公称压力允许正偏离，其余偏离的投标无效。** |  |
| **★分水器技术标准符合XF868-2010《分水器和集水器》标准要求，接口技术性能应符合GB12514.1《消防接口 第1部分：消防接口通用技术条件》和GB12514.3《消防接口 第3部分：卡式消防接口型式和基本参数》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分水器和接口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 | **★型号：RHZK6.8CP** | | **RHZK表示消防员个人装备正压式空气呼吸器，6.8表示气瓶公称容积6.8L，数量为1个，C表示快速充气功能，P表示环境空气旁通功能，以上不允许偏离。**  **允许偏离的型号为RHZK6.8CPT。** |  |
| **★技术标准符合XF 124-2013《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空气呼吸器充气泵 | **★排气量：≥300 L/min** | | **根据空气呼吸器的检验报告或宣传资料或网站截图或自行承诺。** |  |
| **★工作压力＞30 MPa** | |
| 压缩空气质量标准 | **★压缩空气质量标准符合GB/T31975-2015《呼吸防护用压缩空气技术要求》，提供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验检测报告。** | **提供满足标准的检验报告，并附空气呼吸器充气泵生产厂家的承诺，承诺主要事项为：提供的压缩空气质量检测报告（编号xx）及其检测结论是由该企业XX型号的空气呼吸器充气泵压缩后送样的。不允许任何偏离。** |  |
| 手台机动消防泵 | **★型号：JBQ6.0/17** | | **JBQ表示手抬机动消防泵组汽油机，6.0/17表示额定压力为0.6MPa，额定流量为17L/s，允许额定压力或额定流量正偏离，其他偏离均投标无效。** |  |
| **★技术标准符合GB6245-2006《消防泵》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 | **★型号：ZFMH** | | **ZFMH表示消防员灭火防护服，不允许任何偏离，** |  |
| **★技术标准符合XF 10-2014《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消防靴 | **★型号：RJX** | | **RJX表示消防员个人装备防护靴，靴面材料为橡胶，后面的靴号大小暂时由供应商自行提供，在签订合同前由采购人统一确定。** |  |
| **★技术性能符合XF6-2004《消防员灭火防护靴》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消防员呼救器 | **★型号：RHJ360** | | **RHJ表示消防员个人装备呼救器，360表示连续报警时间，允许连续报警时间正偏离，负偏离投标无效。** |  |
| **★技术标准符合GB27900-2011《消防员呼救器》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消防员头灯 | **★型号：FD-FBP240** | | **FD-FBP表示消防员防护装备佩戴式防爆类照明灯具，240表示强光连续稳定工作时间240min，强光连续稳定工作时间允许正偏离，负偏离投标无效。** |  |
| **★技术标准符合GB30734-2014《消防员照明灯具》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与投标产品型号一致、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检验报告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强制性产品认证：提供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满足Ⅱ类设备T4温度组别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 | **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平台查询，查询不到的或无效的投标无效。** |  |
| 消防头盔 | **★型号：FTK-B** | | **FTK-B为消防员防护装备半盔式消防头盔，不允许任意偏离。** |  |
| **★技术标准符合XF 44-2015《消防头盔》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消防头套 | **★型号：RMT** | | **RMT表示消防员个人防护装备灭火救援用消防员防护头套，不允许偏离。** |  |
| **★技术标准符合XF 869-2010《消防员灭火防护头套》的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消防手套 | **★技术标准符合XF 7-2004《消防手套》的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 |  |
| 消防腰斧 | **★型号：RYFY-QG** | | **RYFY-QG表示具有起撬、切割功能的一体式消防员个人装备腰斧，不允许偏离。** |  |
| **★技术标准符合XF 630-2023《消防腰斧》的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腰带 | **★型号：FZL-YD** | | **FZL-YD表示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消防安全腰带，不允许偏离。** |  |
| **★技术标准符合XF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的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通用型安全绳 | **★型号：FZL-S-T14** | | **FZL-S-T表示消防用防坠落装备通用型消防安全绳，不允许偏离。**  **14表示直径为14mm，直径允许向下偏离（如12，13），向上偏离投标无效（如15，16）。** |  |
| **★技术标准符合XF 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自救绳 | **★型号：FZL-S-Q9.5** | | **FZL-S-Q9.5表示消防用防坠落装备直径为9.5mm轻型消防安全绳，不允许任何偏离。** |  |
| **★技术标准符合XF 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 安全钩 | **★型号：FZL-G-T** | | **FZL-G-T表示消防用防坠落装备通用型安全钩，不允许任何偏离。** |  |
| **★技术标准符合XF 494-2023《消防用防坠落装备》标准要求。** | | **提供符合技术标准的消防认证证书，消防认证证书可以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查询有效，消防认证证书上的货物型号规格符合型号说明。** |

**★注：实质性响应资料已用颜色标注，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4.3评分技术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  货物 | 技术要求 | | 投标响应 | 响应资料 |
| 消防货架 | ▲主体材质：优质冷轧钢板（符合GB/T 11253-2019《冷轧钢板》的规定），厚度≥1.2 mm（层板采用网格层板；立柱截面尺寸≥40×40 mm，带加强筋设计；横梁截面尺寸≥30×50 mm），表面经过防锈、防腐处理，静电喷塑。 | |  |  |
| 消防水带 | ▲爆破压力≥5MPa | |  |  |
| ▲织物层与衬里之间的附着强度≥40N/25mm | |  |  |
| 多功能水枪 | ▲性能要求：操作力矩≤5N﹒m，配置 360°自由无限旋转管路，旋转管路及接口可随水带、人体移动而自由旋转，可防止水带缠绕和打结 | |  |  |
| 分水器 | ▲阀门开启力：≤100N | |  |  |
|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 | ▲气瓶：气瓶容积6.8L，公称工作压力30MPa，技术标准符合GB/T28053-2023《铝合金内胆碳纤维缭绕气瓶》标准要求 | |  |  |
| 面置 | ▲PC 视窗面罩 |  |  |
| ▲食品级硅胶密封边缘 |  |  |
| ▲具有防雾功能 |  |  |
| ▲背板：轻量化PA背板 | |  |  |
| ▲肩带、腰带：本质阻燃材料肩带、腰带 | |  |  |
| ▲压力平视显示装置：侦测模组和压力平视显示器采用无线传输方式，可一键对码 | |  |  |
| ▲阻燃性能：所有检验项目的续燃时间0s | |  |  |
| ▲整机气密性能：阻燃性能试验后、热老化试验后、耐辐射性能试验后气密性能试验及气密性能试验后压力表压力指示值1min内下降0Mpa | |  |  |
| ▲余压报警装置警报器平均耗气量：≤3L/min | |  |  |
| 空气呼吸器充气泵 | ▲6.8L气瓶（0→30 MPa）充满时间：≤8分钟 | |  |  |
| ▲可同时充瓶数量：2个 | |  |  |
| 压缩空气质量标准 | ▲CO含量≤0.1mL/m3 |  |  |
| ▲CO2含量≤4mL/m3 |  |  |
| ▲油雾与颗粒物含量≤0.1mg/m3 |  |  |
| 手台机动消防泵 | ▲发动机最大功率：≥14Kw | |  |  |
| ▲引水时间≤10秒 | |  |  |
| ▲扬程≥90m | |  |  |
| ▲起动方式：蓄电池马达启动和辅助绳拉式手动起动 | |  |  |
| ▲连续稳定工作时间≥1.5小时 | |  |  |
|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 | ▲整体热防护性能：TPP值≥34cal/cm2 | |  |  |
| ▲阻燃性能：所有检验项目的续燃时间0s | |  |  |
| ▲外层经向、纬向断裂强力均≥2600N | |  |  |
| ▲舒适层经向、纬向断裂强力均≥450N | |  |  |
| ▲救生拖拉带断裂强力≥18000N | |  |  |
| ▲撕破强力：外层经向、纬向均≥900N | |  |  |
| ▲透湿率性能：防水透气层≥8000（g/m2·24h） | |  |  |
| ▲外层接缝断裂强力≥1000N | |  |  |
| 消防靴 | ▲靴底抗刺穿力≥2000N，电绝缘性能泄漏电流≤1mA | |  |  |
| ▲隔热性能：鞋底内表面温升≤10℃；抗辐射热渗透性能：鞋底内表面温升≤5℃ | |  |  |
| 消防员呼救器 | ▲发光强度≥380cd/m2 | |  |  |
| 消防头盔 | ▲冲击吸收性能：经高温预处理、辐射热预处理、低温预处理、浸水预处理，至少有三项最大冲击力≤3000N | |  |  |
| ▲阻燃性能：下额带、披肩、面罩续燃时间均为0s | |  |  |
| ▲侧向刚性：帽壳最大变形≤20mm，卸载后变形≤5mm | |  |  |
| 消防手套 | ▲符合XF 7-2004《消防手套》的3类标准 | |  |  |

注：加下划线部分为评审内容，供应商应提供响应资料佐证技术参数的符合性。佐证响应资料包括国家认证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验检测报告、产品宣传资料、官方网站公开产品资料截图（附网站网址）中的一种或多种，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请在“投标响应”列的对应空格中填写“无”或标“/”，也不用提供佐证响应资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4.4节能产品汇总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
| 1 |  |  |
|  |  |  |
|  |  |  |
|  |  |  |
|  |  |  |

注：后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扫描件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平台查询，查询不到的或无效的视同未提供。

###### 4.5环境标志产品汇总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上传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扫描件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e云）”平台查询，查询不到的或无效的视同未提供。

###### 五、商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本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六、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慈溪市周巷镇人民政府、慈溪元达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报价文件部分

###### 目录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慈溪市周巷镇人民政府、慈溪元达采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慈溪市周巷镇专职消防队设备采购【项目编号：330282202504003014-2】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型号/规格 | 生产厂家/产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备注（如有） | |
| 1 | 消防货架 |  |  | 组 | 10 |  |  |  | |
| 2 | 消防服架 |  |  | 个 | 15 |  |  |  | |
| 3 | 消防水带 |  |  | 盘 | 65 |  |  |  | |
| 4 | 多功能水枪 |  |  | 把 | 10 |  |  |  | |
| 5 | 分水器 |  |  | 把 | 4 |  |  |  | |
| 6 |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 |  |  | 台 | 8 |  |  |  | |
| 7 | 空气呼吸器充气泵 |  |  | 台 | 1 |  |  |  | |
| 8 | 消防机动泵 |  |  | 台 | 1 |  |  |  | |
| 9 |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 |  |  | 套 | 22 |  |  |  | |
| 10 | 消防靴 |  |  | 双 | 22 |  |  |  | |
| 11 | 消防员呼救器 |  |  | 个 | 22 |  |  |  | |
| 12 | 消防员头灯 |  |  | 个 | 22 |  |  |  | |
| 13 | 消防头盔 |  |  | 顶 | 22 |  |  |  | |
| 14 | 消防头套 |  |  | 个 | 22 |  |  |  | |
| 15 | 消防手套 |  |  | 双 | 44 |  |  |  | |
| 16 | 消防员腰包 |  |  | 个 | 22 |  |  |  | |
| 17 | 消防腰斧 |  |  | 把 | 22 |  |  |  | |
| 18 | 腰带 |  |  | 根 | 22 |  |  |  | |
| 19 | 通用型安全绳 |  |  | 根 | 22 |  |  |  | |
| 20 | 自救绳 |  |  | 根 | 22 |  |  |  | |
| 21 | 安全钩 |  |  | 个 | 66 |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 |  | |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 | |  | | |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予以公示。

4、**政采云平台报价与本表报价不一致时以本表报价为准，同时修正政采云平台报价，拒绝修正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